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惠州市祥福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祥福公司”）的函告，获悉祥福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惠州市祥福贸易有限公司	否	3,066,016	2016年12月21日	2017年12月21日	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	26.69%	公司资金需求
合计	---	3,066,016	---	---	---	26.69%	--

注：因公司股权激励增发新股及股东减持，当期公司总股数及股东持股数均发生变化，故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与原质押公告的比例出现不一致。

2017年12月22日，祥福公司将其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上述股份3,066,016股解除质押，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7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

证券代码：300526

证券简称：中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86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祥福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,486,800 股，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6.7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祥福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 2,377,029 股，占祥福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.69%，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1.3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25日